深圳市新南山控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 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7日以直接送达、邮件 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国林先生召集,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,实际 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 的规定。经审议,会议形成如下决议:

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因公司独立董事变更,为保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 常运作,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现对第七届董事 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进行调整,调整后的名单情况如下:

1. 战略委员会

主任委员:杨国林

委员:舒谦、余明桂(独立董事)

2.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主任委员: 宋德星(独立董事)

委员: 胡芹(独立董事)、赵建潮

3. 提名委员会

主任委员: 胡芹(独立董事)

委员: 余明桂(独立董事)、王世云

4. 审计委员会

主任委员: 余明桂(独立董事)

委员:宋德星(独立董事)、张建国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南山控股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0日